

证券代码：873873

证券简称：鸿普森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 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理财产品，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 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1、委托理财金额：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及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公司拟在 2025 年度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的自有闲置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在审议通过的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公司持有未到期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含）。

2、资金来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三) 委托理财方式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经国家批准依法设立的且具有良好资质、较大规模和征信高的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理财产品。单笔购买理财产品金额或任一时点持有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公司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四） 委托理财期限

委托理财期限自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

（五）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强产品，一般情况下收益稳定、风险可控，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和市场波动的影响，不排除投资收益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为防范风险，公司会安排财务人员对理财产品进行评估、分析，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计划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适度的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鸿普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